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區

承辦人：宋佳徵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51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edu_pe.16@mail.taipei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0930674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11020699_1093067477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9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教師與臺北歐洲學校交流研習活動實施計畫1份，請各校鼓勵所屬英語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08學年度國民小學全面實施英語教學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臺北市英語教育的有效發展，協助英語教師教學專業成長，提升英語教學的品質成效，辦理旨揭培訓計畫。
- 三、本研習活動之時間、地點、參加對象及報名方式如下：
 - (一)研習時間：109年9月14日（星期一）至9月18日（星期五）。
 - (二)研習地點：臺北歐洲學校文林校區（本市士林區文林路727號）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立國民小學擔任英語教學之現職教師，以錄取20名為原則。

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09年8月7日（星期五）前至教師研習網報名並將報名表及相關證明文件影本送達長春國小（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65號），或送至長春國小聯絡箱，並以電話聯絡專案教師確認，請留意投遞傳送時間，逾期送達不受理。後由本局聘請專家學者審查教師英語教學相關資歷後擇優錄取。

四、本研習活動相關內容請參閱實施計畫，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市中山區長春國民小學林好洵專案教師，聯絡電話：2502-4366轉分機129。

五、檢送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副本：臺北市中山區長春國民小學

